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海”或“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东海 A，证券代码：000613；*ST 东海 B，证券代码：200613）自 2021 年 4 月 27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 2021 年 5 月 14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最晚将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的名称：成都市朗培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培教育”）51%的股权，朗培教育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成都市朗培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394478276B
住所	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366 号 2 栋 13 层 1316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教育咨询（不含任何教育及培训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设计；企业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商务咨询（不含投资咨询）；教育软件开发；销售：文化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办公用品、文具用品、日用品、消毒用品、劳动防护用品；零售：图书（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

	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888.24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春刚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10 日

2、主要交易对方的名称：刘春刚、易建华、成都慧培智星教育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创朗城教育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朗众星成教育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成都探学教育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交易方式：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预计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及交易方案以后续公告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4、交易对方已与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交易对方合计所持朗培教育 51%的股权，交易对方均转让各自所持目标公司股权的 51%予上市公司；

(2) 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朗培教育 51%股权。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将以上市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由各方进一步协商确定；

(3) 各方同意，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交易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发行价格等具体细节进一步协商，并在各方正式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

(4) 本意向书为各方合作的原则性约定。各方应力争于本意向书生效后尽快按本意向书约定之原则签署本次合作所需的正式法律文件。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四、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 3、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进程备忘录；
- 4、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文件；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